

附件 6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中国共产党遂溪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一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7 日

根据遂溪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遂财绩[2023]2 号文件工作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中国共产党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我委是县委派出机构，统一领导县直机关（含驻遂单位，相关企事业单位）党的工作，属行政事业单位。我委内设 4 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股、宣传股、党建督导股，无下属单位。我委行政编制 8 名，工勤人员编制 1 名，后勤岗位雇用人员 1 名。2022 年年末实有行政人员 8 名，工勤人员 1 名，后勤岗位雇用人员 1 名。离退休人员 12 名（其中离休人员 0 名，退休人员 12 名），外聘临时工人 0 名。

工作职能：（一）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二）分类指导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三）指导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党组织、党员和干部职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党员教育管理和党员

机关民兵、武装工作和县直机关征兵、军人优抚款的发放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强化学习，全面提升党员整体素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学好《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系列党内法规，坚持不懈用党的科学理论凝心铸魂，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若干举措，推动党员干部切实提高运用党的科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更加自觉践行“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做好“两个维护”。

（2）履职尽责，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强化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完善抓党建工作机制，落实好支部班子成员分片联系制度，做到理直气壮抓党风、尽心尽职抓党建。通过抓班子，带队伍，压实工作责任，形成机关党组织上下齐抓共管的好局面。

（3）循序渐进，努力提升机关党建整体工作质量。结合新一轮“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一是抓好支部建设，配齐配强机关党组织班子。二是抓好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办好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党务干部培训班，增强队伍的整体素质。三是抓好发展党员工作，注重从一线、专业技术骨干中发展党员。严格发展程序，把好党员“入口关”，打造一流机关党员队伍。四是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

干部的培训工作的。（四）对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县委报告。（五）指导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县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六）配合县委有关单位抓好县直机关各单位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七）督促指导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党组织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县直机关各单位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审批县直机关党（总）支部的设置。（八）指导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机关单位党委及其辖下党组织发展新党员由机关工委派员协同其党委一起考察，由机关单位党委审批）。（九）领导县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十）了解掌握县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十一）领导县直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关工委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和统一战线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协调县直机关各单位做好维护稳定工作。（十二）负责县直单位党代会代表选举的有关工作，协同有关单位组织劳模和先进工作者的评选工作。（十三）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县直机关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县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十四）负责县直

（4）务实高效，提升机关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机关作风效能。按照党员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勤政务实为民”的要求，进一步提高机关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着力建设“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的一流模范机关。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坚持常抓不懈，精心部署，认真抓好整改，解决突出问题，确保机关党组织“走在前，做表率”，提升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服务大局，推动遂溪发展的能力水平，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为遂溪实施“1+3+6”计划提供强有力组织保证。

（5）奖优惩劣，不断完善党建考核激励机制。健全机关党建督查考核工作责任制。加强对机关单位党建考核工作，将考核工作列为年度绩效考核重要内容和党员干部提拔使用的重要参考依据，强化责任意识，提高机关党建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年，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坚持不懈用党的科学理论凝心铸魂，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若干举措，推动党员干部切实提高运用党的科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在预算年度内能够履职预计所要达到的总体成果和效果较好，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工作目标及相关考核指标目标值均能按质按时完成；预算年度内县级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计产出和效益各考核指标等情况完成的较好。以下是我委年度绩效目标及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 绩效 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批示，坚持不懈用党的科学理论凝心铸魂，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若干举措，推动党员干部切实提高运用党的科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合一，更加自觉践行“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做好“两个维护”。 确保机关党组织“走在前，做表率”，提升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服务大局，推动遂溪发展的能力水平，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为遂溪实施“1+3+6”计划提供强有力组织保证。	强化学习，全面提升党员整体素质。	贯彻落实关于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若干举措，推动党员干部切实提高运用党的科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履职尽责，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	一是强化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二是完善抓党建工作机制；三是落实好支部班子成员分片联系制度。
		循序渐进，努力提升机关党建整体工作质量。	一是抓好支部建设；二是抓好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三是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四是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
		务实高效，提升机关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一是提升机关作风效能；二是提高机关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奖优惩劣，不断完善党建考核激励机制。	一是健全机关党建督查考核工作责任制；二是加强对机关单位党建考核工作；三是强化责任意识，提高机关党建工作。

年度主要支出计划	任务（政策）的绩效目标	任务（政策）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切实提升党员干部培训质效。	建立县直单位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报备和列席旁听制度，开展“万堂党课下基层”活动，以及合办多彩主题活动，弘扬红色精神。	建立县直单位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报备和列席旁听制度。	健全学习机制促进工作落实，切实推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不断提质增效。
		培训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	线上线下培训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 1334 期，22678 人次。
		培训三级党组织党务业务。	三级党组织党务轮训 11 期，上门培训 5 期，培训 2350 人次。
		开展专题宣讲会及深入机关企事业单位上党课	开展专题宣讲会 9 场；县直工委班子成员带头深入机关企事业单位上党课 11 场。
		合办多彩主题活动，弘扬红色精神。	联合举办“精神的力量”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图文巡展、“强国复兴有我 建功新时代”女性大讲坛——“学习身边榜样”活动等活动。
夯实各级党组织班子建设工作，抓好下属党支部党务工作培训、提升发展党员质量。	抓好换届选举工作，发展党员工作，严格落实社区“大党委”、社区网格化管理、“平急转换”工作机制以及加强党内激励关怀。	抓好换届选举工作。	2022 年，优化党组织 10 个，换届 62 个，新进入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 65 人。
		抓实发展党员工作。	重视在生产工作一线、青年和高知识群体中发展党员，全年发展党员 54 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309 名。

		落实社区“大党委”、社区网格化管理、“平急转换”工作机制。	推进基层治理提质增效，尤其在疫情防控中，县直机关300多个党组织，3000多名党员迅速下沉一线，筑牢安全防线，建起坚强的红色战斗堡垒。
		加强党内激励关怀。	颁发“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62枚，慰问老党员、困难党员、先锋模范个人、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671名。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委2022年预算经费拨款140.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经费拨款140.89万元，项目支出经费拨款0万元）。决算支出为146.41万元，基本支出146.41万元（其中：其中行政运行115.25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36万元，行政单位离退休30.80万元。）。整体支出率为100%。2022年我委的整体支出完成良好。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了加强对绩效自评工作的领导，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进行，经研究，决定成立县直机关工委绩效自评工作小组（设在工委办公室），由分管领导、财务负责人骆图岸任组长，办公室主任陈苑媚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和财务

人员担任绩效自评小组成员，绩效自评小组负责拟定县直工委评价工作方案，明确绩效评价分工，落实绩效评价具体责任。

（二）自评工作过程。根据遂财绩[2023]2号文要求，我委迅速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梳理内部股室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围绕今年党建重点工作，认真收集自评相关材料，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实事求是，认真填报自评表，深入分析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委严格按照自评工作要求，及时完成自评材料收集报送。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委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并按规定的时间内在遂溪县人民政府网公开。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委于2023年4月27日完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履行职责过程中能维护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自评分数100分，等级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委的预算编制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能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委预算编制符合县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3）预算编制准确性

我委严格按照项目制定预算，根据实际情况变动，及时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

（4）目标完整性

我委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5）目标科学性

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1）保障措施

我委根据财政文件和自身实际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2）支出管理

整体支出完成率。2022 年我委决算经费拨款为 146.41 万元，

决算支出为 146.41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100%。我委的整体支出完成良好。

资金下达合法性。我委无下属单位，不存在转移支付。部门预算批复、资金下达均能及时完成。

财务合规性。我委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我委本着厉行节约，合理开支，很好地完成了全年度的工作目标。

（3）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我委资产管理部门设在办公室。由办公室主任负责，指定专人对资产的数据及实物分别进行管理。我委严格执行本单位的资产管理制度。做到：（1）对固定资产登记造册，实时对资产进行核查、清理，做到账物一致。（2）资产采购及报废严格按照本单位的采购、报废制度流程实施。（3）统筹安排，合理使用，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发挥资产效率，全面提高资产使用率，实现资源共享。

固定资产利用率。2022 年我委固定资产原值为 28.15 万元，其中：（1）信息化设备为 6.29 万元，办公设备 2.41 万元，公务车 1 辆 16.78 万元，机械设备 2.67 万元；我委固定资产利用率

为 100%。

3. 预算监督情况。

绩效自评信息公开。我委按规定的时间内在遂溪县人民政府网公开绩效自评材料，材料包括 2022 年度县直工委整体支自我绩效评价报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我委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遂溪县人民政府网公开 2022 年相关预决算信息。

4.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2 年我委“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 万元，实际支出为 2.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1 万元，公务接待 0.05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54%。“三公”经费控制较好，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精简费用，严控开支。

2022 年我委“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 13.92 万元，决算数为 28.86 万元（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207.33%。主要原因一是增资调整；二是新调入一名领导干部，日常办公费用增加。今后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精简费用，严控开支。

（2）效率性

我委按照上级的工作部署，完成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

任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我委在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中存在以下问题：缺乏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预算执行力度有待提高；制度建设有待加强。

（四）改进措施

一是要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可控性；二是完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三是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追踪。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